传　真　电　报

发电单位：苏州市商务局　　签发：

页数：共1页（含本页）

关于开展2021～2022年度苏州市出口名牌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区商务局、姑苏区经科局：

根据《苏州市出口名牌评选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苏府规字〔2019〕1号），为全面推进我市出口品牌建设工作，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，我局将开展2021～2022年度苏州市出口名牌的评选工作。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所辖企业申报，认真做好对所辖企业申报材料的初审工作。请于202[redacted]年7月30日前将符合资格条件的企业申请材料汇总上报我局外贸处。已获市级以上出口品牌企业称号且在有效期内的企业请勿提交材料。

联 系 人：郭俊彦

电　　话：68630619；　传　　真：68633755

邮　　箱：guojy@swj.suzhou.gov.cn